

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孙政先生

6. 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孙政先生向董事会报告 2023 年度总经理主要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孙政先生现向公司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—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及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,328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3 元（含税），总额共计 5,365,440 元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闲置资金购买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，前述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现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前述第（二）至（七）项议案及《关于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